資本與僱傭勞動

●陳克艱



張維迎:《企業的企業家—契約 理論》(上海:上海三聯書店、上 海人民出版社,1995)。

本書是張維迎先生負笈劍橋、 在諾貝爾獎得主米爾利 (James Mirrlees) 等導師指導下寫成的博士 論文的中譯本。改革開放以後,中 國湧現出不計其數的經濟學家和經 濟學書,然而像本書這樣嚴格符合 現代學術規範、高度創新的研究論 著,實在還很少見。

本書研究一個問題:「為甚麼 是資本僱傭勞動,而不是勞動僱傭 資本? |我個人理解,張先生的這個 理論與別的企業理論最大的不同 是:張先生特別注意「人」的因素。 以往的企業理論,屬於「契約」理論 一類的,都把企業看作各種生產要 素(資本、勞動等等)的合約。在這 種看法下,無論是完全性合約,還 是不完全性合約,是協作性合約, 還是買賣性合約,要素所有者與要 素的關係,都是外部關係;只要要 素與要素之間的關係不變,即使所 有者們易位而處,理論上情況也不 會發生甚麼變化,所以「契約」理論 不關心誰僱傭誰的問題。以往也有 試圖回答「為甚麼資本僱傭勞動」的 理論,但仍然是從要素的性質來推 論人的性質。例如,有一種理論用 流動性在企業成員間的分布來解釋 權力的安排:流動性程度與權力大 小成反比。因為資本容易被套牢, 不像勞動力那麼容易流動,所以資 本掌握的委託權、控制權等等,就 可以被視為一種補償——一種對資 本承擔了流動性成員的機會主義行 為帶來的全部成本(如培訓費用等) 的補償。張先生有力地爭辯道:「只

124 讀書: 評論與思考

要考慮到資本的金融形式,就沒有 理由認定資本比勞動力更不容易流 動。」

「資本僱傭勞動」,説的是兩者 間的關係,但在現代企業裏,資本 與勞動之外,還有第三者,那就是 經營者;而且,怎樣看待經營能 力、怎樣是最有效的識別、激勵和 發揮經營能力的制度安排,恰恰是 「資本僱傭勞動」問題的焦點,所以 張先生在企業的諸生產要素中,特 別重視「經營能力」這一項。以前的 理論雖也考慮到經營能力,但是「經 營個體被事先看作相同的」,經營能 力與其所有者的關係,如同其他生 產要素與其所有者的關係一樣,仍 然是外部關係。張先生則把「經營能 力」看作經營者的內稟特徵,既不能 置換,又不易觀察。所以他的理論 前提必須是個人在經營決策能力上 存在着差別,正是這種差別,造成 合作的機遇,導致「企業」的出現。 而他理論推演的方向,則旨在探明 市場將怎樣把財富大小當作經營能 力的外部標誌,從而對各種要素作 出相應的配置。如果説,以往的企 業理論,從非人格化的方面對諸要 素間的關係貢獻了充分的理解,那 麼,本書理論的貢獻就可以用張先 生自己的話來概括:「我們的方法能 夠對企業內不同成員間的關係提供 更透徹的理解。|

本書分兩大步驟來論證「為甚 麼資本僱傭勞動」的過程。在第一 步上,暫時不區分資本家和企業 家,只討論經營成員和生產成員 之間最佳委託權的安排問題。由於 經營者的行為較難監督,分析表 明,把委託權安排給經營成員是最 優的。這一理論定理隱含着有關現 實的一個重大結論:實行勞動僱傭 資本,搞企業民主,由生產成員決 定經營成員的選擇以及剩餘收入的 分配,並非最佳改革取向。在第二 步上,張先生證明了:在符合某些 一定條件的情況下,市場的運作自 會把做企業家的優先權給予資本 家,如果資本家本人不願意或沒有 能力做企業家的選擇權給予資本 家。

需要指出, 張先生的這些討論 和論證,都是通過用嚴格的數學語 言塑造模型、演繹推理來進行的。 有些意思用日常語言表達,也能使 人理解和接受。比方説,在市場 上,富人當企業家的機會成本比窮 人高,因此窮人想當企業家的積極 性反而容易形成,又因此一個富人 發出想當企業家的信息,就更能使 人相信他確有經營能力(與窮人發出 的類似信息相比較),人們將更願意 把錢貸給他,等等。這些都不難想 見,但是一旦以數學語言嚴格地表 述和證成,那就更是鐵板釘釘,絕 無可疑了。進而言之,日常語言較 多歧義,往往是如此説不錯,如彼 説亦可,需要嚴格推理時則常常行 而不遠; 在經濟分析中, 概念和數 學推理是互相支持的: 概念來自對 現實經濟行為、心理等等的體認和 抽象,數學則幫助概念的運行,作 出描述、解釋和預測。然而,過份 強調數學恐怕也有問題,某些宏觀 經濟學者似乎有這種傾向,例如著 名的羅賓遜女士 (Joan Robinson) 就 定義經濟分析為「應用數學的一個小小的分支」。我讀張先生的書,有這樣的感覺:他的數學運用得很純熟,但是決不炫耀;文字敍論極其簡練,數學推理亦只用其所當用。他置身其中參與發展的,與其說是「數學的一個分支」,顯然不如說是「經濟的一部邏輯」;經濟的邏輯是有開放性、人文性的,我們可以直接從它觀察到生活、觀察到歷史;單是數學則顯然不能提供這樣的觀點。

國有企業的毛病人所共見,並 不需要甚麼高明的醫術才能診斷: 委託人的監督積極性低,代理人的 工作積極性也低,而且兩者都隨着 公有化程度的提高和公有經濟規模 的擴大而更形降低。但是直到張先 生從經濟理論上用數學模型證明了 這一點,鐵定的因果律就顯示出來 了。「菩薩畏因,眾生畏果,欲去其 果,須革其因」,根本之因乃在於國 有經濟的代理層次多,初始委託人 與最終代理人之間的鏈條長。這個 病因斷斷不是「五講四美」、「三講七 不 | 之類的心理療法所能奏效,也不 是平均主義或是拉開差距、小打小 鬧的物質刺激這些甘草湯頭之劑所 能醫治。張先生觀察國有企業改革 進程,概括出兩大問題:激勵問題 和經營者的選擇機制問題,正好與 正文中理論推演的兩大步驟相對 應。理論與現實對照之下,張先生 認為,在第一個問題上,改革取得 了相當的成功;而在第二個問題 上,改革可能走偏了方向,甚至有 倒退之虞。

激勵問題上的改革,既是漸進

的,又是觸及根本的:中央代理人 與企業內部成員之間存在着就決策 權份額和剩餘索取權份額進行談判 的空間;企業有操縱帳戶的可能等 於是在談判中處主動地位;經營者 索取剩餘的機會提高了監督的積極 性和效率,可以視為對原來那根僵 硬鏈條的「帕累托」改進。所以,張 先生充分肯定改革前一階段的成 功。

解決經營者的選擇機制是下一 階段改革的主要目的,現在實際的 做法是將國有資產換成國有股票, 國家設立控股公司,掌握選擇和監 督經營者的權力。張先生對此持批 評態度,他主張,改革的方向應該 是將國有資產變成債權而不是股 權。批評和主張都是從先前厚實的 理論研究成果中推出來的,所有那 些來自狹隘利益和淺躁情緒的「意 見|都無須來作比方。國家控股公司 無論在設計上還是在實際上,都仍 然逃脱不了原來國有企業主管部門 的模式; 更有甚者, 與承包制相 比,將國有資產換成股權也許還是 一種倒退,因為那將會重新弱化已 經改好了點的激勵機制,把剩餘索 取權從企業內部成員重新收歸國家。 如果改股權為債權,那就不僅國家 可以節約一大筆監督成本,也為私 人資本的成長騰出一大片天地,從 而真正走上實現資本選擇經營者 的理論預期之路。當然上述還只是 一個方向,路得從腳下走起,張先 生建議了一個目前可行的辦法—— 「第三者插足」,「讓非國有經濟部 門(包括外資)插足國有企業,通 過兼併、合資、參股等形式達到改

張先生觀察大經題之在華明, 次 經題之在華明, 激麗寶子, 激選與我生題的論與我生題的 明明, 一 得在華明, 一 得在華明, 一 得在華明, 一 的 問題, 的 問偏與 , 的 問偏與 , 的 問偏與 , 的 成題 了 之

126 讀書: 評論與思考

造國有企業的目的」。這個辦法的可 行性根據是,改革多年以來,非國 有經濟已有長足發展,具備了相當 實力,而「第三者插足」的成功經驗 也不乏其例。 思想學術也形成市場(弗里德 曼語),讀張維迎先生對國有企業改 革的理論分析和政策主張,感覺到 他真是「思想市場」上一位既有資本 又有經營能力的「企業家」。

瘋狂歲月中不尋常的「常識」

● 宋永毅



徐曉、丁東、徐友漁編:《遇羅克:遺作與回憶》(北京:中國文聯出版公司,1999)。

自遇羅克的〈出身論〉面世至 今,整整32年過去了。悄然流逝的 歲月無意中墊高了我們返顧歷史的 支點,以致不少理論家們黯然感 歎:原來遇羅克為之獻上他年僅 27歲生命的,只是今天的常識而 已。然而,重讀《遇羅克:遺作與回 憶》一書,卻使我不敢苟同於上述的 感歎,因為任何一種「常識」之所以 能成為今日廣為認同的常識,大多 經歷巨大的歷史陣痛; 尤其當常識 違背了當權者集團的私利時,超前 認定它們是常識的先驅者,常常會 付出流血的代價。為布魯諾和伽利 略所堅持的「日心説」,恐怕今天只 有神經失常者才會認為是異端邪 説。但在三百年前,他們一人為之 被燒死於羅馬的火刑中,另一人則 被判監禁多年。如果説科學上的常 識總具有相對的超脱性,那麼人 文、社會科學領域內的常識卻可能 與每個社會集團的社會利益密切相 連。倘若懂得了這一點,便不難明 白先驅者們為「天賦人權」這一常識